

## 書面質詢

面對公共醫療開支的不斷膨脹，從回歸初期的十多億，到現在每年的七十多億，醫療服務的數量增加了不少，但醫療質素卻未能有顯著的提升，市民一般對醫療服務都存在不滿。正如有官員所承認，澳門的公共醫療問題本質是人的問題、是管理的問題。過去一段時間，隨着醫療架構的膨脹，行政管理能力不足、管理混亂失序，已引發種種問題。而未來隨着醫療硬件的增加，人員的增加，醫療架構進一步膨脹之下，其管理能力低效將更形突顯，令人憂慮。

二零一五年，澳門衛生局招聘了十四名化驗範疇的高級衛生技術員的實習人員。經過一年的實習後(即在二零一六年)，最終有十二名實習員完成實習。按照當時的開考通告，首八名合格的實習員可以入職，而其餘四人的成績可以保留兩年，待有空缺才入職。

據悉這四名實習人員，每人實習期間收取了440點薪俸，實習一整年下來，連同各樣津貼，每名實習員的培訓成本達澳門幣六十萬，連同培訓期間所花費的人員培訓、器材試劑等難以估量的成本，其成本當然遠超此數。這四名排名較後的實習員，他們的成績也是合格的。在使用了如此龐大的公帑培訓之下，理論上有空缺是應該優先錄取他們的。

然而，澳門衛生局公共衛生化驗所在二零一七年又出招聘通告，招聘三名化驗範疇的高級衛生技術員的實習人員，以填補三個空缺。當局此一行為便難於理解。既然已有四名已接受培訓且成績合格而又在成績有效期內的候聘人員存在，當局為何不優先聘用這四人中之三人，而要另外再重新招聘呢？這根本不符合常理和無法體現善用公帑。

事實上，在二零一七年的招聘，被取錄的人員又要再來一輪的培訓和實習，再一次耗用大量的資源。設想在二零一五年獲錄取進行培訓實習之後沒有聘用的人員正常應會再次報考。如果再次讓他們考上，他們將會再次經過相同的實習，再次重覆一整年的學習，才能正式獲聘。當局若按保留成績兩年的承諾，直接招聘這些已實習合格但未被聘用的人，這樣就可以省卻一整年的培訓費用及時間，但當局卻偏偏反其道而行之。這不能不歸咎於行政混亂，客觀上就在浪費公帑和浪費時間。

為此，本人向特區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

- 一、 隨着公共醫療架構的膨脹，規模的增大令本來已經低效的行政管理的能力更百孔千瘡，像幾年前仁伯爵醫院急診大樓落成開始運作才發現根本沒有足夠人手去應付工作，才急急忙忙從各部門抽調人手來維持新急診大樓的運作，這完全暴露了公共醫療行政管理能力的嚴重不足。若隨着公共醫療的規模進一步擴大，這種低效失序的管理將更趨嚴重。當局對此到底是採鴛鴦政策放任不理還是積極檢討面對？
- 二、 澳門衛生局在二零一五年招聘了十四名化驗範疇的高級衛生技術員的實習人員，經過一年的實習有十二名實習員完成實習。由於空缺只有八個，首八名合格的實習員可以入職，而其餘四人的成績可以保留兩年，待有空缺才入職。但在二零一七年，衛生局又重新招聘三名同樣範疇的人員，完全忽視了有通過培訓實習的四人仍在候聘，是檔案記錄不全而忘了他們，還是有其他更混亂或不可告人之原因？
- 三、 衛生局放著有四名已接受培訓且成績合格而又在成績有效期內的候聘人員存在，當局在二零一七年又重新招聘化驗範疇的高級衛生技術員的實習人員，被取錄的人員又要再來一輪的培訓和實習，再一次耗用大量的資源。這如何體現善用公帑的原則？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